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3月5日上午10:00，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3月3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申请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并于2020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华平先生已于近日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申请》，为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提名叶小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附件：叶小平先生简历

叶小平先生，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牛津大学博士学历。多年从事医药临床的研究和管理工作，1999年3月至2005年3月任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医学注册部总监，2005年3月起任职于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叶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监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核查，叶小平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